

3-6 月大發展水準嬰兒居家手冊

台北榮總復健醫學部社會心理輔導編制

一、原則：

孩子的發展與訓練須有神經系統的成熟當配合所以請考慮下列觀點

- 1、任何特殊活動的訓練只有當神經機制已達某一準備狀態才有效
- 2、在適當時機所提供的練習機會或經驗能夠使個案在正常階段的發展以外有特殊的成就
- 3、發展有過度期，而過度期常表現出特別的混亂或失序
- 4、成熟與學習非不同的歷程，只是不同成長歷程的不同面
- 5、以目前的發展狀況為基礎
- 6、以下一個發展任務為目標
- 7、降低危險因素對發展的影響
- 8、反複的呈現刺激
- 9、以嬰兒的反應、喜好、注意為準
- 10、在清醒、精神狀況好時進行
- 11、以感官刺激為主
- 12、照顧者是此時最佳的玩具，善用您變化多端的聲音、表情、動作等
- 13、在日常的活動中融入刺激與訓練
- 14、可選用同時具有下列特徵的玩具：可動、可發出聲音、色彩鮮豔，可懸吊或利於抓握。如小床懸掛玩具、弦歌類懸掛玩具。
- 15、透過聲音說話、表情、觸摸…等回應孩子的行為重複而形成默契。
- 16、主動維持身體的接近與給孩子必要的身體協助：如觸摸或面對面的接觸，在餵食時幫孩子拿奶瓶或幫孩子變換身體姿勢。這階段的原則是在處理孩子日常生活起居中維持親密與經常性的互動，照顧者可運用本身豐富的音調與誇張的表情吸引孩子注意。

二、建議活動

※聽覺刺激：聽與說

- 1、孩子已會轉頭所以在孩子後面說話，吸引孩子轉頭或發出丫叉等各種聲音並回答他的訊號（如哭與笑）與聲音。如換尿片時說：尿尿了，是不是很不舒服…，睡覺前唱搖籃曲等等。（照顧者）
- 2、模仿對話：面對面與孩子說話，並觀察孩子的反應。模仿孩子所發的聲音或語調；讓孩子注意大人的說話。
- 3、配合歌曲節奏，帶孩子作簡單的動作，如：拍拍手
- 4、給予其他美妙聲音聆聽（如音樂，但不要一直放不停）

※視覺方面：

- 1、 讓孩子坐著：將玩具左右、上下晃動，讓孩子眼光追隨玩具移動。
- 2、 孩子趴著匍匐前行時讓孩子看各種移動的玩具。
- 3、 帶孩子到戶外散步，讓孩子觀看景物或來往的人車。
- 4、 玩遮臉遊戲：大人反覆在孩子面前說「哇，不見。」把臉遮住，過一會兒再把臉露出來，說「在這裡」。孩子坐著，大人握著孩子的手教他玩遮臉的遊戲。

※手部操弄

- 1、 仰躺時在孩子伸手可及之處，懸掛色彩鮮豔、會有聲音的玩具：吸引孩子注意；若孩子會伸手但無碰觸動作或無法碰觸，則輕晃玩具讓玩具碰觸孩子的手。（懸掛類的玩具）
- 2、 此年齡孩子無法坐穩玩東西，所以採坐在膝上的姿勢：在孩子面前緩慢晃動玩具，若孩子抓不到則讓玩具靜止；若孩子會伸手碰觸但無法抓準則放慢晃動的速度；隨著孩子靈巧度的增加，調整晃動的速度與範圍。
- 3、 給不同質料、形狀、重量、堅固物體觸摸與握住；若孩子已能伸手則放在附近範圍讓孩子自行抓取；觀察孩子，此年齡喜歡放在嘴內，但可帶孩子搖玩具，或帶孩子敲發出聲音，再從孩子手中拿走玩具。